

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下午 16:30 在公司 12 楼会议室召开，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理先生主持，经监事认真审议及表决，全体与会监事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特许经营资产报废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事项详见《关于公司 2024 年特许经营资产报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3 号）。

二、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工程公司印度 Mundra（蒙德拉）项目计提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事项详见《关于工程公司印度 Mundra（蒙德拉）项目计提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4 号）。

备查材料：

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